合同编号：SNJCB2600231EGN00

20260218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采购合同

SNJCB2600231EGN00

项目名称：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一期）网络中控改造项目

甲　　方：汉中职业技术学院（采购人）

乙　　方：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供应商）

签约时间：2026 年10月16 日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一期）网络中控改造项目

采购合同

本项目经汉中市财政局批准，委托第三方招标代理公司以**☑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完成，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就采购项目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签订正式采购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具体参数详见附件“采购项目参数一览表”）：

序号	品目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税率
1	网络中控主机	海普迪	TNB570	台	100	5500.00	550000.00	13%
2	网络中控面板	海普迪	TTP2000	台	100	1620.00	162000.00	13%
3	吊麦拾音器	海普迪	HD-M18	个	20	400.00	8000.00	13%
4	教学音箱	海普迪	S-9V	套	10	1000.00	10000.00	13%
5	POE 交换机	绿联	35371	台	100	150.00	15000.00	13%
6	辅材	/	国标	批	1	30258.00	30258.00	13%
7	实施安装调试及培训	/	/	项	1	53350.00	53350.00	6%
8	平台对接服务	定制	/	项	1	91392.00	91392.00	6%
9	定制应用开发服务	定制	/	项	1	50000.00	50000.00	6%
项目费用（元）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元整（￥970,000.00 元）**							

2.货物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乙方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采购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技术规格、型号及数量相一致。

3.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成交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SNJCDZ2025JEG00

第二条　交货期限、地点、包装和运输

1. 供货（服务）期限（包括供货、安装、调试、培训）：

（1）线路铺设及硬件安装：合同签订后乙方及时组织进场实施，按双方确认的实施计划完成；；

（2）软硬件调试：在线路铺设及硬件安装完成、具备调试条件后及时开展，按双方确认的调试计划完成并满足使用要求；

（3）定制应用开发服务：按双方确认的开发计划及阶段节点有序推进，各阶段成果经确认后交付；

（4）项目整体交付：乙方统筹安排各阶段工作，确保在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内全部完成，整体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2. 因下列原因造成供货（服务）期限延误，经甲方指定的专人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甲方未能满足供货（服务）条件；
（2）甲方变更计划；
（3）甲方设计变更增加了工作量；
（4）甲方未能按期提供安装条件（如安装位置、安装场所等）；
（5）不可抗力。

3. 交货地点：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汉台区宗营镇）指定地点。

4. 包装：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乙方必须承担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5. 运输：乙方根据交货期限、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并承担一切运输、搬运费用。

第三条　技术保障

1. 乙方随货物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货物合格证、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2. 乙方负责现场安装、调试、培训，并提供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SNJCB260023IEGN00

3. 乙方需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4. 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必须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且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其使用寿命应达到承诺年限。并在服务期内、外对由于货物设计缺陷而产生的问题负责。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六条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

1. 质保（服务）期：本项目质保（服务）期为 六 年，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2. 质量保证：在质保期内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须在 2 个工作日内 维修或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产品更换后保修期重新开始计算。经两次维修仍不能正常使用的，应当予以更换，不能更换的，应当予以退货，乙方应退回该产品全部货款。但人为损坏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的产品及系统故障除外。

3. 其他服务：质保期满后，如甲方仍需乙方对合同标的进行维护，则乙方按实际成本收取费用。其他未涉及内容的服务均按照该货物出厂时市场标准服务执行。

第七条　采购项目执行内容调整及货物设计变更

1. 采购项目执行内容调整：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同意并报鉴证方确认后，可以对相应的货物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SNJCB2600231ECN00

2. 货物设计变更：中标（成交）后，货物的设计、数量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设计变更、数量调整后的货物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

3. 变更文件：项目内容调整及项目设计变更时，甲方应及时签署调整、变更的书面文件。

4. 服务依据：乙方安装、调试时以本合同、投标（响应）文件、调整/变更的书面文件为依据。

第八条　验货、验收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 验货：在交货前，制造商须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出具合格证并封装；乙方提供货物时同时须提供清单，并在到货 24 小时内通知甲方代表检验核实。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甲方和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验货。

2. 验收：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必要时邀请有关专家，共同进行验收，鉴证方视情况对验收过程进行现场监督。

3. 提出异议的期限：

（1）若货物数量不足、表面有瑕疵或其他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应在验货环节及时提出，双方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确定处理办法及时限；

（2）若甲方对质量或技术问题有异议，则应自发现问题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 验收依据：验收合格后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采购文件、合同、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5. 异常处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第九条　资金结算

1. 合同金额：

SHJCB260023JEG00

（1）本采购项目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元整(¥970,000.00 元）。**

其中硬件部分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整（¥775,258.00元），税率为13%，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陆仟零陆拾玖元零叁分]，¥[686069.03元]，税款为：捌万玖仟壹佰捌拾捌元玖角柒分¥（89188.97元）。

服务部分为人民币（大写）：拾玖万肆仟柒佰肆拾贰元整（¥194,742.00元），税率为6%,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叁仟柒佰壹拾捌元捌角柒分]，¥[183718.87元]，税款为：壹万壹仟零贰拾叁元壹角叁分（11023.13元）。

（2）合同总金额包含系统设计、设备（含软件）采购、设备运输、安装辅材、保险以及安装（含安装过程中的设备租赁服务等）、调试、培训等费用。

（3）本合同总金额不受市场变化的影响。

2. 支付方式：

（1）项目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乙方需按合同总价款的 5%，即**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伍佰元整（¥48,500.00 元）**，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出具收款收据。

（2）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正规发票，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 内按照合同约定货款，逾期视为验收通过。

（3）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须在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该项目总费用的 60%，即**人民 币（大写）：伍拾捌万贰仟元整（¥582,000.00 元）**；项目运行完一学期，软硬件无质量问题，20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项目剩余金额的 40%，即**人民币（大写）：叁 拾捌万捌仟元整（¥388,000.00 元）**。

（4）项目质保（服务）期满后（六年），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 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伍佰元整（¥48,500.00 元）**。

（5）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用于付款，其中硬件部分税率为13%，服务部分税率为6%。

3. 支付账户约定：

支付合同款项时，以本合同约定的“开户行和账号 ”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开户行和账号 ”，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方予以办理。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全部货款，乙方可在 5 个工作日内向其提出书面异议，甲方应在收到书面异议之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货款。若在指定期限甲方未及时支付货款，则乙方有权向财政部门投诉，追究甲方相关责任。

（2）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

（3）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拒绝接货的，应当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

2. 乙方违约责任：

（1） 若乙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完成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服务，致此影响甲方开展教学工作的，应向甲方提交书面说明，若交货逾期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若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情节严重的，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将乙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若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缘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或签订补充协议，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等办法解决问题。

（3）若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质量标准，乙方除退换货之外还应向甲方赔付 2%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将乙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其他违约责任：

（1）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按规定程序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其他违约行为按合同总金额的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3）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的年化利率总额，不得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 倍。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 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 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

4. 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在合理的时间内双方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在甲方所在地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反商业贿赂条款

1. 合同各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反商业贿赂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都可能触犯法律，并受到法律的严惩。

SNCB26002-JEG00

2. 在合同洽谈、协商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乙方均不得向甲方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提供、给予合同约定以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

3. 甲方严格禁止其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包括行贿及受贿）行为。甲方工作人员在签订、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及其后发生本条款第2条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视为违反国家相关规定的行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权向甲方单位举报有关人员及行为。

4. 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为谋取直接或间接的商业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机会和合同利益）而向甲方人员行贿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或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价款的1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在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因合同解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违约方还应按照合同约定赔偿损失。有关人员的商业贿赂行为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合同各方应积极配合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四条　其他事项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含投标承诺）；

2.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

5.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乙　　方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宗营镇 316 国道西侧 81 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 56 号电信金融广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6 年 10 月 14 日

SNJCP26002311ECWO

被授权代表：（签字） 王文利	被授权代表：（签字） 杨小伟
电话：	电话：029-88248121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唐延路支行
	账号：78580188000092277
日期：2026 年 10月 16日	日期：2026 年 月 日

SNJCB2600231EGN00

附件：

采购项目参数一览表

序号	品目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采购数量	型号规格	单位
	一、硬件采购及参数				
1	网络中控主机	1.要求采用高集成度一体化设计，设备高度≤1.5U，所有教学功能系统采用一颗高性能嵌入式芯片、一块核心 板卡的设计。 2.支持后期通过升级扩展投屏模块、音视频广播模块等，系统采用直通散热设计。主机和触控液晶面板采用分 体式设计。 3.支持集成高清视频矩阵功能，支持≥4 路HDMI输入接口， ≥1 路 VGA 输入接口， ≥4 路HDMI输出接口， ≥1 路 HDBaseT 输出接口或网络传输接口， ≥6 路 USB 接口， ≥1 路 USB 声卡接口。 4.支持接入笔记本信号检测并自动切换音视频到输出通道，视频矩阵每路输出接口既可以输出不同画面，也可 以输出相同画面。 5.支持音频切换功能，具备≥3 路音频输入， ≥3 路音频输出。 6.集成强电开关控制模块，提供≥3 路总功率为 16A/220VAC 交流供电输出。电源输出接口采用防脱插头，并具 有防呆设计。 7.集成 DSP 音频处理器功能，具有≥3 路有线麦克输入，提供可控 48V 幻象电源。 8.集成 UHF 数字调制无线麦克风接收功能，具备≥1路接口同品牌无线麦克风音频输入，具备≥1 路网络麦克 风音频输入。 9.内置自适应音频处理算法，在不同场地均能实现自动校准，具体音频相关技术指标要求：反馈抑制（AFC）： 传声增益提升幅度： ≥15dB； 自动增益控制（AGC）：增益控制幅度：-12dB－+12dB。 自适应背景降噪（ANS）： 信噪比提升≥18dB ；回声消除（AEC）： 回音消除尾音长度： ≥512ms，回声消除幅度： ≥ 60dB，收敛速度： ≥ 60dB/S ；信噪比： ≥95dB，信号处理延时≤8ms ；本地扩声声场不均匀度≤5dB；所有音频处理部分的频 率响应： 20Hz-20kHz （±3dB）。 10.功率放大器的输出功率： ≥2*120W。 11.需支持喊话功能，老师使用吊麦和教室音箱可直接与集控中心对话，喊话与吊麦本地扩声互不影响.	100	海普迪 TNB570	台

SNJCP2600231CG0

序号	品目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采购数量		单位
		12.系统支持通过一只吊装麦克风实现本地扩音和远程互动，本地扩音和远程互动能同时进行，并且相互不影 响效果；本地扩音要求扩出来的声音清晰响亮、无啸叫；远程互动要求声音清晰、无噪声和回声，双端同时讲 话无卡音、丢字、声音变小和失真现象。 13.控制系统支持以下几种方式登录：支持 RFID 卡登录、密码、远程登录、扫码登录。 14.集成网络交换功能，提供≥8 个网络接入端口和≥1个 SFP 光口。 15.系统须具备自检功能，在上课前对教室内扩声系统、视频传输系统、设备启动情况等系统进行检测，能够 精准地检测出扩声系统是否正常，教学电脑是否正常开机，视频矩阵信号是否正常，能够及时发现对应故障设 备并进行异常提醒，系统完成自检后可生成自检报告。 16.提供 RFID 读卡设备接口，支持与校园一卡通系统对接功能。 17.支持对接教务课表系统，实现定时开关功能，支持本地课表存储，可按课表自动执行系统开启和关闭，可 脱网运行。 18.支持定时管理功能，可定时重启，支持本地升级和远程批量升级。 19.要求主机可以与学校现有中控管理平台对接，从而实现教学设备统一管理。			
2	网络中控面板	1.要求液晶控制面板一体化设计， ≥7 寸座式工业电容式触摸屏，且集成刷卡模块，对讲模块，以及麦克风输 入模块和扬声器模块。 2.支持通过操作面板实现全双工 IP 语音对讲及故障报修运维功能，要求不配置专用对讲服务器实现功能。 3.开启方式需支持刷卡/插卡开机、扫码开机、密码开机、远程开机等。 4.液晶面板界面支持功能分组显示，支持中英文UI切换。 5.液晶面板支持自动熄屏功能，长时间无操作，即关闭屏幕显示，点击屏幕，则重新唤醒屏幕显示。 6.液晶面板要求与多媒体教学终端为同一品牌。 7.提供液晶控制面板控制软件计算机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100	海普迪 TTP2000	台

SNJCB-20220216GNC

3	吊麦拾音器	1. 频率范围：20Hz-20KHz 。 2. 灵敏度： ≥-35dB（18mV/Pa）。	20	海普迪HD-M18	个

序号	品 目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采购数量		单位
		3. 指向性：超心型。 4. 最大声压级：≥135dB。 5. 信噪比：≥75dB 。 6. 供电电压：48V 幻象电源供电。 7. 抗手机、电磁、高频干扰。 8. 有吊顶的教室使用吸顶麦克风拾音，吸顶麦克风露出部分不能超过8 厘米，没有吊顶的教室使用吊装麦克风， 麦克风最低处离地面至少 3.5 米（根据教室层高自行调整）。 9. 内部嵌入数字麦克风软件。			
4	教学音箱	1. 频率响应：80Hz-18KHz（±3dB）。 2. 额定阻抗：≤8 Ω。 3. 总谐波失真（120Hz-20KHz 频率范围内）：≤3%。 4. 特性灵敏度：≥88dB。 5. 长期最大功率：≥60W。 6. 高音单元：≥1 吋。 7. 低音单元：≥4 吋。	10	海普迪S-9V	对
5	POE 交换机	1. 6 口千兆 POE 以太网交换机。 2. RJ45 千兆*6，4 个 RJ45 支持 PoE 供电，单口 30W 供电，整机 60W。	100	绿联35371	台
	二、辅材及项目施工				
6	设备安装调试	包含教室的工程布线、设备安装、系统调试等服务。	100		点位

SNJCB260023IEG0

7	线材辅料	1、包含 100 间教室建设所需的网线、视频线、音频线、电源线、线管等所有线材辅材； 2、所有辅材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100		点位
8	培训	对于部署完成的各项应用系统，供应商需保证培训相关人员（学校管理员及使用人员）达到熟练使用为止，并 编制配发系统使用操作手册。	1		项

SNJCB260023 1EGW

序号	品目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采购数量	单位
三、平台对接服务				
9	与现有系统对接服务	与校园现有教学设备管理综合平台进行无缝衔接，保障设备管理顺畅。	1	项
10	统一认证对接服务	1. 需按照统一认证系统要求，进行系统对接，实现用户统一账号登录； 2. 具备原厂系统及数据对接承诺。	1	项
11	教务系统对接服务	1. 将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教务系统）中的课表数据与教学设备管理综合平台（多媒体设备管控）系统对接，精准控制教室多媒体教学设备的开启、关闭与常规管理；具备系统后台一键开启/关闭所有多媒体教学设备功能。 2. 具备原厂系统及数据对接承诺。	1	项
12	中控系统数据对接	1. 支持与数据中心数据库对接，包含教务数据、“一网通办”数据等； 2. 具备原厂系统及数据对接承诺。	1	项
13	与数据中台开展数据对接	1. 与数据中台进行消息对接； 2. 系统产生的所有业务数据应对学院开放，下行数据应通过数据中台进行共享交换；上行数据应通过学院数据中台进行数据推送，免费配合开放数据接口，实现数据推送。	1	项
四、定制应用开发服务				
14	重大新闻/事项发布模块	定制开发应用端软件，与 2025 年建成的数智化教室建设项目做数据融合和对接服务，在各教学楼每层的教学资源展示大屏幕上（共 26 块资源展示大屏），分屏滚动显示重大新闻/获奖/事件等消息，显示方式采用标题+图片方式；融合和对接的数据来源为教务系统指定模块或数据中台指定模块；且原教学场所所显示的教室使用状态信息不受影响。	1	项

以下无正文